

2021 新北國際城市 U-18 棒球邀請賽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護措施處理原則及隊職員防疫注意事項

- 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期間，為落實隊職員及工作人員之防疫工作，避免疫情傳播，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防疫規定，訂定本處理原則。
- 二、基本防護規定：
 - (一) 比賽前請隊職員主動通報旅遊史：隊職員應主動聲明在比賽當日前14天內未具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地區旅遊史，如符合「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中「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或「自主健康管理」之實施對象者，請勿參加比賽。
 - (二) 參與賽會之所有人員(含裁判、工作人員、參賽隊伍教練、管理、隨隊人員及選手等)，未施打疫苗或接種未達14天者，應持3日內快篩或PCR檢測陰性證明，如已施打疫苗逾14日者，則出示疫苗接種紀錄卡佐證；請填寫「個人健康聲明書」，並於賽前繳至大會。
 - (三) 為因應實聯制政策，本次賽會裁判、各隊伍皆須造冊，依「實聯制名冊」入場。
 - (四) 各場地實施單一出入口管制，並派員於入口處實施體溫測量及手部酒精消毒。
- 三、比賽期間防疫措施：
 - (一) 備妥額(耳)溫槍、備用口罩(僅供緊急使用)、乾洗手液或其他洗手用品(含肥皂或洗手乳等)。
 - (二) 進入會場時，全程配戴口罩。
 - (三) 非競賽人員禁止進入比賽會場、休息區。
 - (四) 參與人員倘額溫量測達 37.5°C 或耳溫量測達 38°C 以上，應立即就醫，請勿進入比賽場地。
 - (五) 倘參賽過程中有發燒或咳嗽、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或腹瀉，應主動向大會人員報告，並採取適當的防護措施及引導就醫治療。
 - (六) 比賽場地內不得飲食，僅能使用飲用水，飲用完後須立即戴口罩。
 - (七) 選手、裁判無呼吸道症狀者，得於上場時不佩戴口罩，惟上場前及下場後仍需全程佩戴口罩。
 - (八) 休息區各選手應保持1公尺之防疫距離。
 - (九) 設備器材，應避免共用；如有輪替使用設備、器材之需要，輪替前應先澈底清潔消毒。
 - (十) 經常接觸面每隔2小時消毒1次，室內空間使用空調時仍應保持空氣流通。
- 四、以上如有未盡事宜，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之相關資訊辦理。

個人健康聲明書

賽事名稱：2021 新北國際城市 U-18 棒球邀請賽

身分別：大會人員(裁判、工作人員等)，職稱：_____

參賽學校隊職員，單位：_____ 職稱：_____

姓名		性別		電話	
----	--	----	--	----	--

1. 近期是否有以下症狀：

發燒 ($\geq 38^{\circ}\text{C}$)

咳嗽 流鼻水 鼻塞 喉嚨痛 肌肉痠痛 頭痛 極度疲倦感

嗅味覺失常 其他_____

以上皆無

2. 是否具活動前 14 天內國內、國外旅遊史：

有，日期：_____，地點(國家/地區)：_____ (必填)

無。

3. 是否已接種疫苗或持有 3 日內快篩或 PCR 陰性證明：

已接種疫苗。

未接種疫苗，持有 3 日內快篩或 PCR 陰性證明。

未接種疫苗，且無相關篩檢陰性證明 (不得入場)。

3. 本人參與本賽會前已確認未符合下列任一情況：

(1) 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感染或確診者。

(2) 居家隔離。

(3) 居家檢疫。

(4) 加強自主健康管理。

(5) 自主健康管理。

※參賽隊員如甫接種疫苗，請評估身體狀況，建議避免激烈運動。

※配合防疫政策，本人對上述問題均據實填寫，如有不實，願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填寫人簽名：_____ 未成年法定代理人簽名：_____

填寫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021 新北國際城市 U-18 棒球邀請賽
實聯制名冊**

參賽隊伍名稱：

序	身分別 1.運動員 2.教練 3.隊職員 (含領隊、防護員等) 4.其他	姓名	行動電話	發燒、呼吸道症狀、 腹瀉、嗅味覺異常等 疑似症狀	
				有	無
範例	1	林小美	09XX-XXX-XXX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本實聯制名冊請於進入場地時交予大會管理人員，供大會隨時檢查使用。